

# 牛金星事迹订补

来 星

我在写完《牛金星事迹考辨》一文之后，借一九八二年九月在古都洛阳参加某学术讨论会之机，于会后伴随几位同志，到豫西宝丰县做了三天访问。一览山河形胜，对金星事迹续有所获。兹就闻见之足以传信或可两存其说者，作以下订补。

## 金星为宝丰人的又一确证

《明史·流贼传》载金星为河南卢氏县人，究其来源，为沿袭明清之际江南传闻，特别《绥寇纪略》的记述而误。我的主要根据，为嘉庆初武亿（虚谷）所纂《宝丰县志》。武亿在该志《选举志》中引香山寺碑版文字为证，确凿无疑地证明了金星的籍贯，且考证明白金星为天启七年丁卯科举人。碑版耐得风霜，此碑今仍存。香山在宝丰县城东南约二十五华里，山有寺，景色秀丽。寺有观音大士塔，北宋神宗熙宁九年勅建，明崇祯改元正月邑绅杜齐白等倡议修葺，竣工后立此碑记。碑面题名《重修香山寺观音大士塔记》，刘若宰撰文，崇祯三年孟冬立在香山寺大殿前。碑阴镌刻襄事人题名，金星为襄事者之一。碑阴虽多剥落或藓斑，金星的名字尚清晰可辨，作“崇祯丁卯科举人、邑人牛金星”。金星之前，为“江西饶州府推官、鲁阳谢承芳”。鲁阳即鲁山，为宝丰邻邑。此“邑人”自可确证金星为宝丰人无疑了。宝丰县档案局副局长朱二旺同志告诉我们，宝丰对金星为“邑人”是从来不曾怀疑过的，虽然道光《宝丰县志》的《选举志》

以避忌故，有意地删掉了金星及其子牛佺的名字。前此诸志是迭有著录的。此“崇祯丁卯科”，按史书纪年通例，应写为“天启丁卯科”，因丁卯八月天启帝崩，信王继统，次年始改元崇祯之故。武亿已作考辨，这里不重述了。

无独有偶，经朱二旺同志指认，我们在宝丰另一明代建筑文峰塔的碑版上，又发现了金星的名子。宝丰城南约五里有一冈阜名笔山，笔山顶有一平台，名射箭台。今宝丰县城为东汉贾复（《后汉书》有传）城，传贾复曾练武校射于此，因而得名。文峰塔建于此台之上。塔为实心六棱形，尖顶，砖砌，高可三丈。形制略似华表，与浮屠不类。集资建此塔者多为读书人。明代宝丰县文风不振，前此二百五十年间，由洪武初至万历末，仅考取进士两名，举人也为数甚少。因选择风水地修建此塔以昌盛文运。自然这是一种迷信。平台四周未发现碑记，在塔正南一棱的中部，镶嵌一块高约二尺、宽约二尺半的碑版，楷书主其事者姓名及捐钱数目。兹略仿原式摹录（有删节）如下：

文林郎知宝丰县事范廷弼 主簿章梦麟 典史朱尚纲 儒学教谕黎木 训导阎谦

致仕教授王重用 李持己<sup>各二钱</sup> 见任知州白铍<sup>二两</sup> 训导翟文昇<sup>二百</sup> 经历司

王增禄<sup>三钱</sup> 举人杜齐白<sup>乙两</sup> 卫之翰<sup>乙两五钱</sup> 贡士李持重<sup>一百</sup> 监生杜齐太<sup>五钱</sup>

萧世俊<sup>五钱</sup> 何公选<sup>五两</sup>

生员 杜齐召<sup>三钱</sup> 牛金心<sup>一百</sup> 赵舜庭<sup>二百</sup> 大使 善人

牛 垆<sup>三百</sup> □ □<sup>二百</sup> 牛金星<sup>一百</sup> 王之晋<sup>二百</sup> 翟春元<sup>二百</sup> 李文蔚<sup>二百</sup>

陈□舜<sup>二百</sup> □ 笥<sup>二百</sup> 陈 铎<sup>一百</sup> 赵文□<sup>二百</sup> 医 官 王 钥<sup>一百</sup>

蒋 贤<sup>一百</sup> □ □<sup>一百</sup> 谢浩封<sup>一百</sup> 何鸣远<sup>二两</sup> 袁一鸮<sup>一百</sup> 街 民

李 珩 <sup>二</sup>	□	□ <sup>二</sup>	□□玠 <sup>二</sup>	何呈祥	吏	刘继葵 <sup>二</sup>
(以下删十三行, 均 为生员)		(以下删 十一行, 均为生 员)	(以下删 十一行, 为生员及 儒官)	(以下删 十一行, 为吏, 乡 耆, 乡约)		(以下删十三 行, 为街民、 督工、石匠)

大明万历四十七年七月吉日同立

原碑文,何公选以上为竖读,字大;自生员一行起为横排(牛垆为生员之首),字稍小。何呈祥捐钱数目原未刻。画□者,为剥落。

此碑历修《宝丰县志》的《金石志》均不载。碑版上所列诸人姓名,除了终于秀才者外,在《宝丰县志》里都是可以查到的。据县志《职官志》,知县范廷弼,字梦南,山东滋阳举人,万历四十七年任。教谕黎木,广西阳朔县举人,训导阎谦,阳武县岁贡,亦万历四十七年在任。均与碑版相合。据县志《选举志》,杜齐白为万历三十七年己酉科举人,卫之翰为万历四十年壬子科举人,李持己、李持重为岁贡,持己仕为曲江王府教授。也与碑版吻合。

此碑可谓金星为宝丰人的又一确证。金星及王之晋的名字均列在“生员”之下,知建造此塔时——万历四十七年七月,金星尚未中举。亦可证《樵史通俗演义》及其他甲申史籍,定金星与杞县李岩为乙卯(万历四十三年)举人同年,纯属胡诌。

### 由王士俊到王之晋

王士俊,河南开封府祥符县籍江西金溪人。据《祥符县志·选举志》,为天启四年甲子科举人,崇祯四年辛未科进士。原注:“官主事”,余不详。

王之晋,河南汝州直隶州宝丰县人。查《宝丰县志·选举志》,也是天启四年甲子科举人。后中进士,科分县志失载。再查《明清历科进士题名碑录》,知之晋为河南宝丰军籍,中式天

启五年乙丑科余煌榜进士，名列三甲第七十九名。县志云：“字锡侯，官兵科给事中，掌京营。（入清）仕至江苏（应为‘江南’——栾注）兵备副使（苏松兵备道——栾注）。”汝州任枫为撰墓志云：“公生于万历壬辰（万历二十年），卒于康熙丁未（康熙六年）。卜期戊申（康熙七年）二月十五日，葬公于县西三十里祖兆之东。”①

牛金星的年辈，与王士俊或王之晋均略相当。

举人身分的金星，何以投奔了李自成的农民军呢？我在《牛金星事迹考辨》一文中，着重分析并大体肯定了赵士锦《甲申纪事》及郑廉《豫变纪略》的说法，认为乃由于儿媳之死，与姻翁王士俊反目兴讼，被官绅罗织陷狱，并遭褫革之故。这次宝丰之行，却听到了与之不同的另一种传说：金星的亲家非祥符王士俊，乃同邑大营人王之晋。且死者非金星之媳，乃金星之女王之晋之媳。

宝丰人传说，金星一子一女。子牛佺，娶大营（也是大营）郑寢昌女；女失名，适大营王之晋子。前者有郑寢昌墓志“女一，适邑湖广督粮道牛佺”②可证。后者系累代流传至今，无早期文献可考。

关于金星与王之晋反目成仇之故，又有二说：

一说金星女受王家苛待自缢死，金星到大营亲视含殓，误将亲家王之晋推入古路沟致伤，遂反目成仇。王之晋嗾邑令石可砺③罗织其罪，下金星于狱，革去举人。金星激而投了李自成义军。此说亦出自传闻。

一说金星与王之晋为中表，“因年饥，议市价不是合起衅，遂相水火”。此说传自鲁山人潘业。见潘业在宝丰整理宝丰人李宏志遗集时，为《述往》一书所加的批语。

敬亭曰：按明史载牛金星，一云卢氏人，一云宝丰人。盖史之纂非出一手，故矛盾如此。其实为宝丰人，无可疑者。……至其被诬，

则此及《豫变纪略》皆隐约而未详。而余岳翁王景曾讳士毅，亦能言其一二。云金星与其先给谏公之晋——任户、兵、刑三科给事中——为中表。因年饥，议市价不是合起衅，遂相水火。金星因是下狱褫革。亦传闻积久，以讹传讹，未尽可据。大抵从贼之事，孝慈莫改；而被褫之故，则盆冤莫白耳。

潘业，字惕若，号敬亭，嘉庆六年进士。他的岳父王士毅就是王之晋的后代。此说既传自王之晋的后人，一则似实，一则似虚。因王之晋的族人难免不带家族感情。潘业不必是地说“亦传闻积久，以讹传讹，未尽可据”，看来是不带岳家感情的，且把同情心置诸金星一边。

这样，金星的姻翁（或中表），遂由祥符王士俊，一变而为同邑王之晋；事件的导火线，也由儿媳之死一变而为女儿自缢，或议事不合。王士俊与王之晋，这两个名字音近搅嘴易混，且同为天启甲子举人，且同为京官。事实的真象，究竟是由王士俊讹传为王之晋了呢？还是由王之晋讹传为王士俊了呢？葛藤愈纠缠愈多。今姑叙其原委，两存其说以待证。不过，不管是王士俊也好，王之晋也好；姻翁也好，中表也好；儿媳也好，女儿也好，金星之狱为“盆冤”，是诸说共同的。也就是说，我在《牛金星事迹考辨》一文中，所作金星是被逼上“梁山”的结论，仍然是可以成立的。

问题还可以进一步探索。据《东林列传·卫景瑗传》载，陕西韩城人卫景瑗有族子卫楨固，在做开封府推官时，曾揭发金星“恶”。传的原文是：

楨固字屏若，景瑗族子也。少负气，喜谈兵，留心民事。举崇祯七年进士，授开封府推官。……崇祯十四年，用卓异征，召对中左门，……擢云南道监察御史。……其明年，出巡按畿南真定等郡。……十七年春，李自成陷河东诸郡，渐逼京师。李建泰督师御之，上命凌駟与楨固监其军，割京营三百人隶之。楨固行至真定，闻昌平失守，焚十二陵享殿，欲还军救援，有旨命固守良乡、涿州。既而京师陷，疾趋保

定。挟一参将至大石桥遇贼数万骑。与战，射伤贼帅，贼少却。已复益兵围之，桢固突围出，跃入井。水浅不得死，为贼所执。初贼伪相牛金星，故中州举人，嗾桢固理汴时发其恶，幽桢固于狱，欲杀之。会自成兵败西奔，脱走。入五台山，作绝命词而死。

明及清初，于各府置推官一人，专理一府刑名，别称司理或司李。这里所说“桢固理汴时”，意即桢固做开封府推官时。查康熙《开封府志·职官志》，卫桢固在崇祯间曾做开封府推官，惟起止年分失载。按《东林列传》，桢固为榜下推官，当于崇祯九至十四年间理汴，那么金星之狱也应发生在这一期间。这样就不能不使人发生这样一个疑问：假若金星的姻翁不是祥符王士俊，而是宝丰王之晋，那么州有州官，县有县衙，开封府推官何能直接受理汝州宝丰县的讼案？若说系出自巡按访察，而卫桢固在河南却明明只做了一任开封府推官，何能越俎代庖？社会上一切事情，总是受特定的社会环境（包括政权体制）制约着的，只有家居祥符的王士俊，才能把狱讼申到祥符县或开封府去；而家居宝丰的王之晋，与同样家居宝丰的牛金星争讼，则与开封府不相干的。因而假若《东林列传》所记无误，在我看来，金星的姻翁，仍以祥符王士俊近是。至于事件的引火线是儿媳或是女儿，则另当别论了。

问题还不仅仅如此。据王之晋墓志，之晋二子，长名省，次名冯，根本没有女儿，焉能无女而岳？两个儿媳，长为嵩县李蛟桢女，次为郟县李制中女，也均与牛氏无关<sup>④</sup>。看来，牛金星与王之晋为中表之说，是可靠的。王之晋在金星狱案中，当做了些落井下石的缺德事情。王之晋的后人，尚言之不讳。

### 金星闾里三说

牛氏为明代宝丰世家，虽不显赫，亦非无闻。今检《宝丰县志》及存世的碑版文字，除金星父子外，得以下八人：

牛忠，字行恕，景泰九年岁贡。武乡县教谕。

牛同，字公善，成化二十二年岁贡。

牛陵，字本高，弘治元年岁贡。鲁府纪善。

牛相，字良臣，正德十一年岁贡。鲁府教授。

牛璜，字君佩，嘉靖二十九年岁贡。陕西鄜州训导。

牛问丙，号鲤塘，岁贡。周藩教授。

牛垆（音扃），岁贡。金华府教授。（见万历四十七年文峰塔碑及崇禎三年香山塔记碑阴。县志或误作牛垆）

牛金心，庠生。（见万历四十七年文峰塔碑）

清康熙间宝丰人李宏志在《述往》一书中说：“其人（指金星——栾注）朴鲁矜执，家世业儒。自其父而上，五世岁贡，任广文。至其身发解。”证之上列名单，这话是可信的。金星独中举（“发解”），为牛氏一族之佼佼者。惟其父为谁，尚难确指。宝丰人过去或说，金星父曾任河南府卢氏县教谕，金星获保出狱尝避于父署，故不知底里者，遂误认金星为卢氏人。兹遍查《卢氏县志》，明末学官中并无牛姓者。且明代制度，地方官教谕以上要回避本籍，断没有本省人做本省各县教谕的道理。至清代，教谕回避之限始宽，然亦须回避本府。

金星为宝丰人可无疑问。那么闾里何在呢？

宝丰人有三说：一说为陂北保，清称陂北里。即今大石桥公社的大牛庄，在县东北汝河南岸。一说为县南的小牛庄，即今小店公社的范庄。小牛庄原与范庄紧邻，遂逐渐发展成为一个村子。今已无小牛庄之名，也没有牛姓族人居住了。一说为县西北的牛庄，即今大营公社的牛庄。据说此牛庄闾姓与牛姓共上一老坟，乃由于金星投农民军后，牛姓第三门改姓闾之故。因闾字可拆作三门。

三说中，第一说可信，第二说无征，第三说虽饶有趣味，然殊无稽。牛氏在明末或清初并未遭到灭门之祸，金星子牛佺且仕

至湖广粮道。直至嘉庆间，《明史》虽早已颁行，金星及佺的名字明明写入了官修的“正史”，据鲁山潘业记述，金星的后裔并不讳言其为金星的子孙。潘业在给李宏志《述往》所加的批语中说：“其（按指金星——栾注）后裔某，曾于岁除浼予为书其先代神位，金星子名佺，仕储粮道。或亦伪官耶？”是潘业尚不知牛佺于李自成溃败后降清。

金星的先人，现能知者最早为牛忠，牛忠子为牛陵。据牛陵墓碑（今存宝丰县高中院内），牛氏世居陂北保。宝丰人遂把金星一族称为陂北保牛氏。这较其他两说是有根据的。另李宏志在《述往》中说：“‘卢氏’（按此用作代词，指金星，下同——栾注）有田在陂北里。里有杨姓者，康熙己卯、庚辰间年几九十矣，能言‘卢氏’事。”这是说到了金星，尚有庄园在陂北保。然自牛陵以下，已逐渐移居于县城中了。这由牛氏墓地可证。牛忠以下牛氏墓地，在县城北门外激水之阳。耿兴宗《牛金星事略》（载《遵汝山房文集》卷七）中曾说：“金星先茔在宝丰北郭，去激水之阳不百步。墓各有碑，记官階事迹。”又说：“贼（按指李自成——栾注）乱河南最久，金星亦数同贼留宝丰，一不省先墓，故世卒不知金星为宝丰人，先墓亦获全。”这里所说“先茔”，即指牛忠以下牛氏墓地而言，今仍可指辨。

金星在宝丰县城略有房产，且久居城内。据传说，在他中举前后曾在城内南后街三官庙教过书。他的狱讼即发生在他教书时，约崇禎十年。城南郊之小牛庄，或为牛氏庄园，或为金星别业，也未可知。大营牛庄牛姓，或者也是陂北保牛氏的支蔓。这样看来，三说虽不同，或者又并非完全矛盾的。

### 金星墓在香山之阳

金星墓在香山之阳，道光间耿兴宗有记载。他说：

史未详金星之死。据佺墓碑，金星固死于佺之官署，垂危囑佺曰：

赖弥缝之巧，得不膏荆棘可，幸要不可恃也。吾死必葬吾于香山之阳，闭门教子勿再出。”在一如其所戒。

金星约死于顺治六年末（请参阅《考辨》一文），牛侁恪遵遗言，将他的遗骸归葬香山，自己也再没有出去做官。襄城与宝丰为邻邑，耿兴宗曾受聘主纂道光《宝丰县志》，他的话是有牛侁墓碑做根据的，无疑也反映了道光间宝丰人的说法。又一百四十余年过去了，今宝丰人仍坚执此说。

金星先莹在宝丰北郭，何以他不入葬祖莹，而要自己的儿子把他葬于香山呢？这只有金星自己才知道。对局外人来说，也并非难于理解的事。正如他“一不省先墓”那样，他怕他的“从逆”（投农民军）身分，累及他的祖先。何况在他逝世前，在顺治四年八月及顺治六年八月，适遇到清吏科给事中杭齐苏及户科给事中常若柱的两次参奏。

据宝丰人谈，不仅金星葬在香山，牛侁死后也葬于香山金星脚下。到了牛侁的孙子，才将牛侁迁葬于北郭祖莹。或由于牛侁为清代命官之故。迁葬后的牛侁墓离潏水更近，在今乔庄的西侧。牛侁墓上方（北方）不百步，即牛忠、牛陵、牛瑀诸墓，原各有墓碑。耿兴宗文章中提到的牛侁墓碑，立在迁葬后的牛侁墓前，为他的孙子在迁葬时所树。此碑在本世纪六十年代尚存，被毁于“文化大革命”。今尚有名李含章的，能片断背诵碑文<sup>①</sup>，其中有“先大父”葬“曾王父”于香山之阳话头。足证耿兴宗所记不诬。兴宗说“侁三子六孙，为诸生者四人”，亦见此碑。

至于金星的骸骨，仍留在香山。今已一片田园，踪迹难觅了。

金星一生并未失德。我为斯人悲，身后反遭到诸多“勿须有”的诽谤。

注

①此据道光《宝丰县志》。新近宝丰发现的抄本《大营乡先达备考》

中所载王之晋墓志全文，所记生卒与此同。

②郑寢昌，字际泰，号嵩岚，明末宝丰县人。由鲁山县学中天启四年甲子科举人。戊辰（崇祯元年）、辛未（崇祯四年）、甲戌（崇祯七年）三科进士副榜。仕至南京户部郎中。寢昌墓志亦载于抄本《大营乡先达备考》，系王之晋撰。有云：“公生万历庚寅正月初九日，卒顺治戊子五月二十五日，寿五十有九。子男三，长还雅，次维雅，三幼。女一，适邑湖广督粮道牛佺。”

③石可砺，字用汝，陕西城固举人。李宏志《述往》里录有他自请罢斥的一篇呈文，对豫西旱蝗交侵及兵燹之下人民生活的苦况，写得很沉痛。但他对剿“贼”也很卖力气。

④王之晋墓志，有云：“公生于万历壬辰，卒于康熙丁未，享年七十有六。配赠孺人郑氏，继赠孺人萧氏。子二人，皆萧孺人出，长讳省，字以鲁，……娶嵩县李氏，即辛未进士、户部郎中讳蛟楨公之女；次冯，……补邑庠，食廩饩，惜不寿，娶李氏，郑庠生李制中女。省子五人，长守默，次云汉，俱庠生；次裕世、振宗、大宗、俱幼。”按：此“孺人”，疑抄误，视之晋官階，其妻应封恭人。

⑤李含章，今年七十岁，宝丰城内东大街人。初中文化程度，当过教师。他能背诵的牛佺墓碑的片断是：“祖讳佺，字幄生，曾王父金星子”、“廩膳生员”、“以保荐起”、“仕至湖广督粮道”、“曾王父葬香山之阳”、“先大父原葬曾王父墓侧”、“迁葬于此”、“至此家道凋败极矣”等。碑的大字题名约为：“皇清诰授中宪大夫讳佺牛公诰封恭人李氏合葬之墓”。按：如果李含章所记无误，则与牛佺合葬者，既非王士俊女，亦非郑寢昌女，而为李姓。岂继室欤？

## 附 牛金星家世蠡测

此文写成后，曾寄宝丰核实材料，征求意见。得朱二旺同志复信，抄附了牛忠、牛陵墓碑文各一件。此两碑现均存宝丰北关县高中校院内，尚完好。这是研究金星家世的重要史料，现移录于后：

## 牛 忠 墓 碑

公讳忠，字行恕。由汝州儒学廩膳生员，于景泰七年升授山西绛县儒学训导。丁内艰服阙，改除山西乐平县。将满，升授山西武乡县教谕。卒于官。葬于汝城东北三十里凤凰形之阴。配任氏，生子七：曰祥，曰春，曰山，曰同，监生；曰陵，鲁府纪善；曰騅；曰斗。孙男十二人：曰相，枣阳王府教授，曰楫，祥所出也；曰豸，春所出也；曰木，山所出也；曰柱，增广生员；曰棊，同所出也；曰拱辰，义官，曰拱汉，增广生员，陵所出也；曰福，增广生员，曰枢，曰极，曰楣，斗所出也。玄孙十人：曰珩，曰瑀，廩膳生员，曰瑞，曰琚，相所出也；曰瑰，柱所出也；曰璘，木所出也；曰玆，曰琨，楫所出也；曰耕，曰耘，福所出也。生于洪武二十九年，卒于成化七年，得寿七十有三。嘉靖八年十一月初十日迁葬于宝丰城北净肠河之阳，从陵兆也。嘉靖十一年岁壬辰二月七日文林郎致深泽县事戊午乡进士邑人刘奎纪实。孝孙男拱辰泣血立石。

## 牛 陵 墓 碑

鲁府纪善进階文林郎牛公之墓

公讳陵，字本高，汝州儒学廩膳生员。后割汝州置宝丰县，遂改拨县学，从陂北保故籍也。应弘治元年贡，初任山西太原府崞州学训导，升授直隶隆庆州永宁县学教谕。任满后升山东兖州府鲁府纪善。年老乞归，吏部奏奉圣旨准令致仕，进階正七品。生于正统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卒于嘉靖七年闰十月二十六日，得寿八十有三。配彭氏，在堂。二子，长曰拱辰，义官，娶田氏；次曰拱汉，增广生员，娶李氏，俱卒。女一，曰淑贤，适朱昂。孙女二，曰月灯，曰喜女，俱幼，在室。八年十一月初十日葬于城北净肠河之阳，从新兆也。嘉靖十一年岁在壬辰二月初七日文林郎致深泽县事戊午乡进士邑人刘奎纪实。孝子拱辰泣血立石。

陂北保（今大牛庄）位于汝河南岸，明初为汝州领地，成化十一年四月析汝州地置宝丰县（据《明史·地理志》），始分隶宝

丰。故牛忠为汝州生员，终身籍隶汝州。牛陵初进学时亦隶州学，后改拨宝丰县学，墓碑说得很清楚，乃“从陂北保故籍”之故。两墓碑所说的净肠河，即耿兴宗《牛金星事略》中所说的激水，所指为同一墓地，在今宝丰北郭乔庄的西侧。视此，金星乃出之宝丰陂北保牛氏，为牛忠之后，可以毫无疑问了。

根据这两通墓碑，参以其他碑版文字，及宝丰县志所提供的资料，牛氏世系，自牛忠以下，约六世至于金星：一世为忠，二世为祥、同、陵等，三世为相、楫（多从木）等，四世为珩、瑀、瑒（多从侧玉）等，五世为垆（从土），六世为金心、金星（从金）。金星的父亲，在我看来应为牛垆（作垆误）。理由有四：一、文峰塔碑，垆列为生员的第一名，时为廩首可无疑。约于来年即出贡，遂至崇禎时仕为金华府教授。金星在文峰塔碑中列生员第三十七名，是否补廩尚未可知，其年齿自应晚于垆，颇似父子行辈。二、牛垆的出身、经历，与李宏志《述往》中所说的“自其（指金星——栾注）父而上，五世岁贡（请注意是“五世”——栾注），任广文”相符，与耿兴宗《牛金星事略》中所说的“金星本土裔，先世由岁贡仕至县博士与王府官者数人”略相符。三、牛垆，名字从土。金星，名字从金，由文峰塔碑另有一牛金心可证。按旧日五行生克之说，土生金。古人取以命世次，是顺理成章的。四、反过来看，金星独中举，其必有家学渊源。这在僻邑小县，尤不可忽。假若他父亲不是学官牛垆，必为另一相当的人。然由宝丰文献中，却找不到这时牛氏族里面，另有这么一个能教子中乡榜的人。耿兴宗所说“其父鲁府纪善”，肯定是错了。因仕为鲁府纪善者为牛陵，陵长金星四世，辈分大不合的。李宏志去甲申鼎革未远，他必然知道金星父为谁。他囫圇说来，只在乡人言乡事，有所避忌之故。他的话应较耿兴宗可信得多。

如果我的分析大体无谬，金星家世，可表如下：

